

彰化縣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校友會

第六屆第四次理監事會議記錄

會議時間：民國 106 年 10 月 21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10：00

會議地點：員林家商餐飲服務教室

會議主席：校友會魏惠君理事長

出席（列）席人員：校友會理事、監事、榮譽理事長、母校校長及校友會會務行政人員

一、主席致詞

魏惠君理事長：

陳校長、各位理監事大家好，還有麗華主任和實習處團隊，大家早安！謝謝大家在百忙之中抽空參加校友會理監事會議。今天非常開心，因為員林家商有大喜事，文惠學姊是校友會的榮譽理事長，在 10 月 27 日將榮任員林家商 106 學年度的家長會會長，是校友會的光榮，期待大家能共同參與這一天的盛事。也謝謝校長愛護員家、愛用員家人，員家校友也樂於支持母校，我覺得校友會非常團結力挺員家，幫助學弟學妹們發光發熱、造福社會，預祝今天的大會圓滿成功，謝謝！

陳定宏校長：

惠君理事長，敬愛的心慧學姊，還有各位理監事及員家同仁大家早安！今天天氣實在不錯，秋高氣爽。說實在今天是好日子，我知道有幾位理監事包含我自己中午都有喜宴要參加，百忙之中還能踴躍出席理監事會議，真的非常感謝！在員家這一年，校友會支持我很多，到任以來發現員家業務活動非常多，要接續劉澤宏校長的成績，我還在努力學習，有一些不周到之處請大家見諒！感謝這些年校友會幫忙學校各項活動，例如統測時都看到學姊們到考場為學弟妹加油打氣，在經費上也支持很多。再感謝從創會以來，一直關心照顧校友會的心慧學姐。學校永遠是大家的娘家！惠君理事長經常帶領理監事們出席學校很多活動，都是對母校的一片心意，謝謝各位，祝福大家，謝謝！

黃周心慧榮譽理事長：

校長、惠君理事長、各位理監事大家好，今日真是秋高氣爽，天氣不錯，這幾年來大家都很融入校友會，今天理監事出席率過半，會務蒸蒸日上，謝謝大家！理事長一年來很辛苦，很多活動都有參與，並邀請很多顧問加入校友會。陳校長也很用心在員家各項活動，同時對校友會、家長會會務都很關心，我相信員家會更好，謝謝大家！

二、工作報告：

1. 校友會人數：理監事 20 人、顧問 23 人、有效會員人數 87 人。
2. 感謝魏理事長惠君學姊致贈理監事與顧問每人一件涼感 POLO 衫，請與

會理監事領取，未出席者郵寄。

3.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友會會務記事：

日期	會務記事
8/30	理事長出席母校榮登國立科大校友金榜傑出校友菁英表揚大會
9/2	理監事顧問宜蘭聯誼活動
9/17	理事長代表關懷黃淑幸理事
9/20	協辦徐彩琴師生在員家藝廊襪偶展
9/20	參加黃淑幸理事友善教育公益協會育民非營利幼兒園揭牌活動
9/24	協辦第 9 屆 304 班綜商科學姐同學會
9/27	理事長代表參加 106 年度第 3 季母校教職員工慶生活動
9/28	協辦母校學弟、妹慶祝教師節活動
9/28	捐贈母校忠信禮勤獎助金，幫助家庭遭遇變故學弟妹
10/7	祝賀柯顧問「佛神造像・涎藝四十週年—柯錦中創作展」展出成功
10/12	理事長贈送理監事、顧問及會務人員團服一件

4. 105 年 11 月 11 日校友黃主佳會計師捐贈 2 萬元，指定用途為補助母校學弟妹技藝競賽選手培訓材料費，目前尚未支用。

5. 106 年 8 月 7 日止會費餘額 770,268 元，至 106 年 10 月 11 日止會費餘額 766,010 元。

6. 104 級家政科畢業校友張雅婷 10 月 15～18 日代表國家參加第 44 屆國際技能競賽，榮獲西餐烹飪組優勝，消息傳來母校師生同感榮耀。

三、討論提案

提案一：討論第六屆第二次會員大會相關事宜。

說明：

一、預定於 106 年 11 月 26 日(星期日)召開。

二、安排健康講座，邀請醫師解說健康檢查數據的意義。

三、討論 107 年度預定工作計畫。

序號	預定日期	本會預定工作計畫
1	2 月 24 日(六)	新春團拜暨第六屆第五次理監事會議
2	4 月 21 日(六)	校慶活動暨第六屆第六次理監事會議
3	6 月 29 日(五)	參加母校期末教職員工感恩餐會
4	7 或 8 月	理監事顧問聯誼活動暨第六屆第七次理監事會議
5	8 月 31 日(五)	菁英獎頒獎典禮暨餐會
6	10 月 20 日(六)	第六屆第八次理監事會議
7	11 月 25 日(日)	第七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暨第七屆第一次理監事會議

四、討論會員大會程序表。

時間	項目	主持人	地點 (樹人樓)
9：00	報到	報到組	三樓 餐飲服務教室
9：30	會員大會	魏理事長惠君	
10：20	健康講座	待聘	
11：00			
	餐敘	魏理事長惠君	
13：00	賦歸		

決議：通過，請謝盛淑組長邀請醫生演講，並邀請國樂社的學姐作 20 分鐘的國樂表演。

提案二：贊助母校退離人員聯誼會慶生禮金 1 萬元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自 102 年度以來每年贊助母校退離人員聯誼會慶生禮金 1 萬元，以為教師節的敬師禮金。
- 二、乃經某次會議的臨時動議決議辦理，但查閱 102 年度及之前幾次的理監事會議或會員大會紀錄卻無所獲。
- 三、本次會議重新提案討論，以為辦理的依據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：頒發代表母校參加分區技能競賽及全國技藝競賽選手嘉勉金每名 600 元，以為鼓勵與祝福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分區技能競賽每年舉辦一次，若報名服飾創作、美容及美髮組，每組 4 名，參加選手上限 12 位，嘉勉金最多為 600 元 X 12 位 = 7,200 元。
- 二、全國技藝競賽每年舉辦一次，參加商業類 4 組競賽，每組 1 位選手，參加家事類 7 組競賽，每組 2 位選手，含美容組模特兒共 16 位選手，合計 20 位選手，嘉勉金為 600 元 X 20 位 = 12,000 元。
- 三、2 項競賽嘉勉金共計 19,200 元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提案四：協辦母校菁英表揚大會，贊助師生餐會經費 1 萬元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母校定於每學年開學典禮當天辦理「高中國立大學院校畢業生菁英表揚大會」，為菁英畢業生披掛彩帶並贈送其嘉勉禮品，祝福其學業突飛猛進，樹立學弟、妹學習典範。
- 二、菁英畢業生返校受獎當天分別到學弟、妹教室經驗分享，鼓勵學弟、妹努力向學，未來能考上目標的大學院校，受獎後與師長共餐，106 學年度表揚人數為 153 人。

決 議： 照案通過

提案五：參加母校教職員工感恩餐會，支應餐會經費，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母校教職員工感恩餐會每學期舉辦一次，均邀請校友會共襄盛會。
- 二、校友會出席人數約 2 桌，由校友會支應 2 桌的餐費。

決 議： 照案通過

提案六：校友會鼓勵校友返校辦理同學會場地費事宜，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近年來偶有校友返校辦理同學會，辦理場地為一般教室或餐飲服務教室。
- 二、學校訂有「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校舍場所提供使用收費標準」如附件一(第 6 頁)
- 三、校友會文書行政(就業組盛淑老師)收到校友申請返校辦理同學會，即上簽呈，會辦總務處、主計室，加註准予免收場地費，總務處、主計室會依其立場簽註按「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校舍場所提供使用收費標準」收費，經研商後主計室同意酌收(一般教室一間 500 元、餐飲服務教室 1,000 元)。
- 四、場地費若由校友會繳納，既符合母校行政管理單位的規定，又發揮校友會積極推動會務，並兼具鼓勵校友返校辦理同學會的多重意義。
- 五、辦理校友會會務(例如：理監事會議及會員大會等)，不予收費。

決 議： 照案通過

四、臨時動議

何素貞榮譽理事長提議：希望可以提供校友會理監事及顧問名單，以方便增強與新任顧問的橫向聯繫。

決 議：第六屆理監事及顧問暨工作人員通訊錄已於今日發放，所有新任顧問名單已收錄。

五、散會